

新时代文学

高质量发展笔谈(之七)

基层写作的破圈之“道”

□张慧瑜

他们因文学而被看见,一方面使得基层作家以写作者的身份参与各种文学活动,把劳动者的经验带入公共生活,另一方面他们的写作具有示范和榜样意义,鼓舞更多的普通人有信心以文学为媒介,书写生动、真实、多样的人民生活

近期,一批来自基层的写作者出版了文学作品,如家政女工范雨素的小说《久别重逢》、外卖员王计兵的诗集《赶时间的人》、快递员胡安焉的非虚构作品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等,这些作品不仅题材广泛、具有较高的文学性,而且带有生活的质感和现实的力量,其写作主题与他们的职业状态和生命经历密切相关。这些基层作家从“我”出发,书写真实、具体、多样的现实生活。用基层文学来描述这种现象,主要有两点考虑:一是写作者的身份不是专业的文艺工作者,创作文学是一种兼职状态;二是写作的内容与书写者的基层经验一致,是用文学把个体的生命和生活体验对象化、赋予人生以意义的过程。相比底层文学、草根文学等概念,基层文学与20世纪以来大众文学、人民文学的传统有关。在互联网技术不断普及和教育程度普遍提高的前提下,基层作家、基层文学的兴起本身意味着越来越多的普通人以文学为媒介、参与到文学的精神生产中。

文学写作与日常劳动的双重生产者

范雨素、王计兵、胡安焉在他们的书和访谈中都会提到,他们一边从事家政、外卖、快递等体力劳动,一边从事文学创作等精神劳动,是同时进行物质和精神双重生产的劳动者。他们的生活被“泾渭分明”地分成两部分,一部分是为了生计颠沛流离、大部分时间淹没在繁重的劳动中,另一部分是他们在工作间隙如痴如醉地阅读文学、见缝插针地坚持文学写作。如果说“寄居”在雇主家的家政工作、穿行于城市大街小巷的快递、外卖工作带来的是繁忙、疲惫和无意义感,那么文学创作给他们带来的是一种纯粹的、有创造性的精神愉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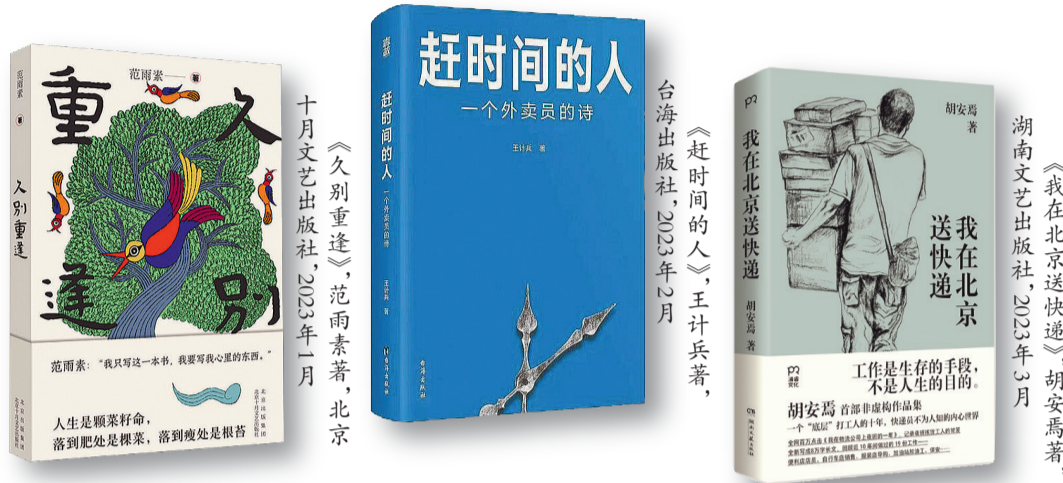
范雨素的小说《久别重逢》讲述了一个与阅读、与书有关的故事,里面提到了很多书,有童书、课本、哲学书、历史书、小说,还有随手拈来的唐诗宋词、心理学著作、科普类图书等。文中也引述了大量“我”读过的书,如《聊斋志异》中的《大力将军》、课文《杨家岭的早晨》《森林爷爷》《捞月亮》、苏轼的词《浣溪沙》、杜甫的《又呈吴郎》等等。范雨素在访谈中多次提到她喜欢文学阅读,对读书有一种难以割舍的“痴迷”,她曾到废品站给女儿买几斤书,认为“一本书从来没有人看过,跟一个人从没有好好活过一样,看着心疼”。《久别重逢》反复回忆童年时大哥哥、大姐姐读书、背书的场景,而且支撑“我”出走的动力以及出走的方向,全部来自于阅读和书的暗示。“我”不仅读书,而且“信”书,不管是读知青小说到广西柳州流浪,还是看了《中国青年报》的深度报道到北京崇文门三角地谋生,甚至去鬼神堡寻找大桑树爷爷,也是因为奇书《鬼神本纪》和图书馆里的“地方志”。这些书充当着“地图”的功能,指引着“我”的人生方向。与这种文学世界相参照的是,“我”在北京打工、从事家政服务的工作,经常遭受到雇主的歧视、刁难和不尊重。

王计兵诗集《赶时间的人》的序言《文学拯救了我》中提到:“读书写字愈发成为我生活里最需要的一部分。每次去乡镇的集市上,我都会从旧书摊买回来大量的书。旧书摊的书很便宜,有时几毛钱一本,有时几元钱一堆,还可以像买废纸一样买回来。”从青年时创作的长篇小说书稿被父亲焚烧,到结婚后“再也没有向任何家人透露我内心对写作的渴望”,王计兵没有中断写作,在拥有了电脑、学会上网之后,他“偷偷”在QQ空间里从事诗歌写作,把写作作为逃脱紧张、疲惫工作的出口。胡安焉也提到自己是一个文学爱好者,在空闲时间阅读塞林格、雷蒙德·卡佛、杜鲁门·卡波特、海明威等作家的作品。曾经有两年时间,边开网店,边在网络文学论坛发帖、回帖,也养成了记笔记的习惯。文学为胡安焉提供了把生活对象化和自我反思的能力,使其边工作、边反思工作中的“我”的状态。

可以说,文学阅读和创作使得范雨素、王计兵、胡安焉变成更充实、更有自省能力的人,他们把自己的生活变成文学写作的对象,赋予像“我”一样的人生以意义和价值。

写“工作”及其三点创新

这些基层作家的作品最核心的主题是“工作”,他们以从业者的身份展示家政工、外卖员、快递小哥的工作机制。20世纪以来随着现代主义文学的不断崛起,文学叙述的重点也从生产领域转向消费领域。现实主义文学中具体的社会、劳动关系中的主体,变成了现代主义文学中抽象的个体异样地生活在异化的荒原中,而现代主义文学善于表现文化、艺术等非物质生产,如对叙事的自反、对语言的自觉,反而较少关注物质生产(当然,这只是总体的个人观感,具体作品还要具体分析)。基层文学的意义在于以物质生产、体力劳动为对象,重新把生产领域打开,让不可见的生产和劳动变得可见,呈现具体的劳动过程以及工作中与同行、雇主和顾客的关系。在文学性上,我认为基层文学有三点创新。一是文体不拘一格,具有混杂性。《久别重



逢》不是“典型”的科幻作品,故事性也不强,其写法不是从情节结构、人物性格等西方小说的方法来叙述一个有头有尾的故事,而是有点像中国古典小说,以人物为核心,一个人物连着另一个人物、一个地方连着另一个地方,用散点、蔓延的方式把很多人和事串起来。仅以第一章《一个梦》为例,就是从一个个梦到另一个梦,梦里套着梦。从战国楚王幼子分封古襄阳写起,到1944年“我”的外祖一家迁到古襄阳的楚侯府。从“我”在梦里变成一只海龟,到这个“梦”变成数学家特斯拉的分形、叠加空间,再到安徒生的童话《海的女儿》、希腊哲学家芝诺的时间“乌龟”、中国民间传说“牛郎织女”……这些不同脉络的文化以一种意想不到的方式“粘合”在一起,有一种浑然天成之感。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展现了20年来胡安焉所从事的19份工作,表面上看起来符合“非虚构”的规范,把“在物流公司上夜班”“在北京送快递”“在上海打工”以及“做过的其他工作”等经历都用白描的手法一一记述下来,显得有点繁杂,但是这样不厌其烦地对每一份工作的详细描述,包括每一次如何适应新的工作以及在作品中如何与不同人打交道,反而使作品带有一种史诗感和荒诞感,这些不稳定的工作一次又一次改造、消磨着“我”的身体和精神。

二是对现代主义主题的挪用。《赶时间的人》以“时间”为题,对抽象的时间的描述正是现代主义文学的核心议题,只是王计兵写的不再是《追忆似水年华》式的抽象时间,而是被时间所掌控的快递员的工作状态。受到平台算法规制的外卖员“困在系统中”,时刻与时间赛跑。因为客户三次留错地址,王计兵的三个订单超时了,他意识到自己是一个“赶时间的人”,这首诗有三段,分别是:“从空气里赶出风/从风里赶出刀子/从骨头里赶出火/从火里赶出水”,一个“赶”字突出主体紧迫感;“赶时间的人没有四季/只有一站和下一站/世界是一个地名/王庄村也是”,时间上的紧迫变成了一种空间上的位移;“每天我都能遇到/一个个飞奔的外卖员/用双脚撞击大地/在这个人间不断地淬火”,外卖员不是卑微的,而是“撞击大地”的“淬火”人间的主体。这种“赶时间的人”既把外卖员工作中如风如电的劳动状态呈现出来,又显示了劳动者在拥有电力的时代,在拥有了电脑、学会上网之后,他“偷偷”在QQ空间里从事诗歌写作,把写作作为逃脱紧张、疲惫工作的出口。胡安焉也提到自己是一个文学爱好者,在空闲时间阅读塞林格、雷蒙德·卡佛、杜鲁门·卡波特、海明威等作家的作品。曾经有两年时间,边开网店,边在网络文学论坛发帖、回帖,也养成了记笔记的习惯。文学为胡安焉提供了把生活对象化和自我反思的能力,使其边工作、边反思工作中的“我”的状态。

三是在他者关系的自反性。《赶时间的人》和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中所叙述的外卖员、快递员的工作,曾被专业的作家写过。不过,现在这些穿行于城市空间的劳动者不再是“被叙述的他者”,而是拿起笔,用文学讲述自己的故事。这种从被叙述对象到叙述者的转变,是基层文学在文学秩序上的第一重倒置。还有一重倒置体现在“我”与其他人的关系上。在《久别重逢》中,范雨素认为人与人在世间相遇都是亲人,这体现在“我碰到每一个和我一样的弱者,就向他们传递爱和尊严”、“我在北京的街头,拥抱每一个身体有残疾的流浪者;拥抱每一个精神有问题的病患者”、“我休息时,照常领着我的两个女儿去赎罪,给所有得不到尊严的人一个温暖的仪式”。这种对他者的平等和尊重还体现在,范雨素写了两篇关于记者的文章(2017,我采访了11个记者)和《我采访的记者》,这两篇文章逆转了记者与被采访者的权力关系,作为被采访对

链接

文学是枚回旋镖

□范雨素

这两天刷视频,看到人说,文学是一种慢性病,潜伏甚久,渐渐发作。但是,文学对大多数人来说是青春期的躁动,不治自愈。

由此,我想到我的文学观。文学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?或许可以这么说,文学是我童年用纸叠成的回旋镖。我童年、少年时期看过的一本本文学书,如一枚枚“暗器”,在我历经沧桑、伤痕累累之后,趁我回首刹那,射中了我的眉心,在我的头上拼贴出“作家”两个字。

在上世纪80年代,有相当一部分人信仰的是文学。那时,我还是个孩童,跟在大人身边起哄,装模作样看了很多书。到了90年代,文学地位江河日下,很多人把“信仰文学”改成“信仰财富”。我也觉得生存是第一要务,要好好赚钱,衣锦还乡才是正事。但很快我就发现,自己的能力跟不上自己的野心。我生存能力差,只能将就养活自己。于是,在一个个疲惫的深夜,我就拼命回想年轻时看过的书籍,用故事一个个主人公来安慰自己。后来,我参加了皮村文学小组。我刚参加学习时,学员不多,但张慧瑜老师并没有因为人少而放弃授课。我被慧瑜老师无私奉献的精神感染,陆陆续续交上了几篇作文。后来,意外地通过网络被很多读者知道。可以说,是皮村文学小组成就了我,是童年大量的阅读给了我文学的滋养。这些阅读也使我对外界的处境以及为人处世有了别样的理解。浏览过书中大千世界,心灵也慢慢随之强大起来。

每个人的认知都来源于其经历和阅读。因



此,不同的人对同一个事物可能有不同的理解。我曾经看过好多博士写的返乡笔记。作为一个劳动人民,我看这些“返乡体文学”时,内心深处总有一种不舒服的感觉。他们的写作中,大多带有一种俯视和哀其不幸的笔调。比如,有的作家认为农村青年超出自己的收入,在婚礼上奢侈消费,将之归因为虚荣心作祟,学城市青年的消费观。奢侈消费固然不值得提倡,但我觉得,这些乡村青年需要的只是“被看见、被尊重”。昔日的这些留守儿童,虽然现在长大了,但心里依然充满了被忽视的哀伤、愤怒,他们要通过“被看见”来弥补童年的创伤。

我的朋友,都是和我一样的家政工。我们经常一起聊天。他们靠每天辛苦劳动赚来的钱供孩子上学。我从我的朋友身上看到的,都是和野草一样生生不息的力量。所以,我喜欢作家王占黑的小说《空响炮》。作品讲述的是下岗工人的故事。故事里的主人公都是像野草一样生长的小人物。他们都是平民英雄。他们在逆境中谋生,乐观坚强。

因为文学的缘故,我在两个世界里生活。一个是小说的想象空间,是个虚拟世界。我是虚拟世界的上帝。一个是现实世界的柴米油盐酱醋茶。在现实世界里,我是一个窘迫之人。但我和我的那些朋友们一样,虽然不光鲜、不靓丽,但都是和野草一样有生命力的人。

记录生活里的光

□王计兵

时代的现代化,催生写作的现代化、诗歌的现代化。历史从未像现在这样向我们敞开无数的大门,铺就无数条道路。生活进入了网络时代,而我们的写作是否也需要与时俱进呢?当然,答案是肯定的。我认为用文学、用诗歌记录现在比重写历史更重要。我们今天可言的现在,将会成为未来的历史。写作的方向是多向的,既要针砭时弊,也要歌颂美好。在当下的网络写作中,有一些思潮值得我们反思和警醒。因为网络的作用,现在的诗歌写作空前繁荣,各种流派纷纷涌现。

有人说,写作就要着重描写生活中的苦难,就要有批判性。歌颂型的写作,被一部分人忽略,甚至抵触。特别是包括我在内的、被称为底层写作的创作者,最容易陷入这种误区,认为诗歌在处理生活经验时,就需要侧重于批判。而对于一个真正的写作者来说,需要抛开身份,要有海纳百川的胸怀。不避讳生活沉重的一面,也不需要避讳生活积极向上的一面,该批判的批判,该歌颂的歌颂。我们不排斥苦难写作,苦难也能让人深刻。每一部表现苦难的好作品、好诗歌,都可以形成一块醒目的警示牌,不断地警醒和提示我们。

但是我们也无需回避那些值得歌颂的人和事。他们是生活里的光。没有光的生活是可怕的。每一件事物,都有它的两面性,有光明的一面,也有阴影的一面。对于是非,我们要有自己的独立的判断能力。网络上的信息,传播得很



快,特别容易形成一股风、一种事件。在这样的网络时代,几乎所有人都有可能被裹挟其中。写作者是一分子——他要承担各种各样的角色,但又是其中特殊的一分子——他有责任记录下这一切。我们要有自己的独立判断能力,有明确的非观,不哗众取宠,不颠倒众人推。这些说起来很容易,有时候做起来又很难,甚至需要很大的勇气。正因为这样,“作为一个写作者”才值得更加珍惜。在生活中,我们接触到的事物,需要批判的大大方方批判,需要歌颂的就大大方方歌颂。没必要讳疾忌医,或夸大其词。好的写作要抓住时代的脉搏、体察时代的心跳,既要独辟蹊径,又要融会贯通,让真实产生力量,也让我们的作品起到记录甚至引领的作用。

在中国式现代化的进程中,在网络发达的今天,我们看到的事物、人文、社会现象,空前繁复、开阔。所以,写作者也要不断开拓自己的思维、视角,更新表达的格局和方式。其实,在网络的推动下,当下诗歌创作正在形成全民化的热潮。写作者不分职业,不分学历,不分年龄,纷纷介入对历史和现实的关注和记录。这种热潮有利于提升全民的文化热情,有利于提高全民素质,有道是“腹有诗书气自华”。

在写作中认识自己

□胡安焉

2020至2021年,我陆续写出了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一书的内容;随后,我就着手进行第二本书《我比世界晚熟》的写作。2023年3月,当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出版时,《我比世界晚熟》已经写完半年了。因为晚熟和家庭教育的原因,我在离开学校之前,几乎没有有什么个性可言,对人生、对世界没有自己的价值标准,而且意识不到人还需要一个这样的东西。我的心智和观念都是我真正踏入社会、并不断地遭遇各种人和事之后,才一点点地成长起来的。因此,我在写作中,就想记录下自己的经历,并进而剖析自我精神“社会化”和“去社会化”的历程。

我没有全面分析这个社会的能力,那也不是我想要做的事情,我不是一个公共写作者,而是一个个人写作者;我在写作中只关心我自己,但我相信只要无限地深入到个体的独特性中,必然会在更高的层面融汇于普遍性。毕竟,我不是一个特例或孤立的个体,我出生时和其他婴儿并无太大区别,同时我肯定是这个时代和社会、某些文化和观念的产物。当我追究自己是怎么变成今天的样子,以及我的经历和处境是如何一点点形成的时候,这一追究的过程必然会发掘出远比我锚定的目标更丰富的内容。

或许写作之于我,就像砥砺自己的精神,并非一蹴而成,而是一遍又一遍地,对往事进行反思和消化,并体现在语感的不断澄清和沉淀中。虽然和我本人一样,它伴随着无数的缺陷和局限,但完成这次写作,使我对自己的将来有了更



清醒的认识,以及更多的自重和坚持。在这个过程中,我对过往不同时期的自己,以及当时的遭遇和处境等,都不同程度地产生了新的理解、感受和认识;甚至对于我在进行的写作本身,我的认识也在不断地发展和深入。

《我在北京送快递》出版后引起了一些社会反响,大概因为这个题材本身就很受关注。为此,我接受了不少采访,也受邀录制了一些播客和视频,以及参与线下的读者分享会。这些经历对我来说都是特殊和陌生的,它们丰富了我的经验、见识和感知,也为我看清楚自己提供了更多角度。和记者、读者的交流,经常给予我启发。他们有时会从我意想不到的角度,提出一些我从来没有想到过的问题。这些问题会推动我的思考、拓展我的认知。

过去的几个月里,我收获丰富,尽管这些收获并不建立在写作上,但终将体现在写作上。我对待写作的态度,这些年来,是有冲动的时候写一阵,没有冲动的时候就去做别的事情。我最初选择写作,肯定有受到逃避现实困境这个潜在动机的驱使,哪怕它不是唯一的、决定性的因素。但假如不是借助写作,我大概很难有机会对自己作出那么全面和深入的检视——当写作对我具有了这种意义,它就已经不再是一种被动的逃避,而是主动的“成为”——成为那个更完善的自己。